# **2021年苍梧县特岗教师招聘资格复审及**

# **面试公告**

根据自治区教育厅、编委办、财政厅、人社厅《关于做好2021年特岗教师招聘工作的通知》(桂教特岗〔2021〕2号)的有关规定，现将我县特岗教师招聘面试资格复审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自治区教育厅、财政厅、人社厅、编委办《关于做好2021年特岗教师招聘工作的通知》（桂教特岗〔2021〕2号）文件精神为指导，在苍梧县机关事业单位录用（聘用）工作人员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由县教育局牵头，会同县委组织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委编办、县财政局共同组织实施。招聘过程严格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实施办法》（桂人社发〔2011〕155号）和《广西壮族自治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面试工作规则（试行）》（桂人社发〔2012〕79号）文件执行。

**二、招聘计划**

经自治区教育厅、财政厅、人社厅、党委编办批准，今年我县“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以下简称“义教特岗”)30名,其中初中岗位10名、小学岗位20名。

**三、资格复审对象**

通过网上报名资格审查的人员。

**四、资格复审时间及地点**

**(一)复审时间：**2021年7月5日—7月7日(上班时间：上午8：00-12：00，下午15：00—18：00)

**(二)复审地点：**苍梧县教育局人事和教师工作股(苍梧高级中学达人楼五楼)，联系电话0774-2671533。

复审不合格的取消面试资格。

**五、资格复审材料：**

报名系统导出的《报名信息表》(右上角贴1寸证件照)、身份证、毕业证。专科毕业生毕业证书未明确是否属于师范类的，应提供毕业学校出具的是否属于师范类的证明。应届毕业生要求7月5日资格复审时携带毕业证原件到现场审核，核毕业证原件收复印件一份，7月10日前没有取得毕业证的毕业生，取消面试资格。往届毕业生在资格复审时要求提供教师资格证原件，核教师资格证原件收复印件一份。

资格复审一般应由考生本人参加;因特殊原因需由他人代为参加面试资格审核的，须由考生出具《面试资格复审委托书》，同时提供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审验方可代审。

以上需查验的证件均为原件和复印件(A4纸复印，按上述材料顺序装订成册)一式一份。

**六、面试**

**(一)领取面试通知书:**

通过资格复审的考生请于2021年7月8日—9日(上午8：30-12：00;下午15：00—17：30)到苍梧县教育局人事和教师工作股(苍梧高级中学达人楼五楼)领取《面试通知书》。

**(二)面试时间：**以《面试通知书》为准。

**(三)面试地点：**苍梧第一初级中学（苍梧县石桥镇培中村）。

**(四)面试方式：**采用说课形式，面试总时间为12分钟。

**（五）确定聘用人员**

面试结束公布成绩后，按1:1比例确定拟聘人员名单。由同一岗位学科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份排序优先选择具体任教学校并确定拟聘人员名单。如果有拟聘人员自愿放弃聘用资格或因体检不合格的，则在同一岗位学科面试合格名单中按成绩从高到低依次递补。岗位学科因无人报考、缺考、放弃或体检不合格而空缺的，遵循相应学科或相近学科相互调剂的原则，按成绩从高到低调剂补缺。

**七、体检、培训**

   体检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标准执行（培训前完成体检工作，具体时间待通知）。体检合格的考生名单将按程序给予公示7个工作日。培训按照自治区的要求，由各设岗县（市、区）进行集中培训，培训结束后组织专项考试。集中培训在8月30日前完成（具体时间地点另定）。凡不依时参加培训者视为自动放弃，上报区教育厅同意之后依次递补。

   **八、签订聘用合同并上岗任教**

根据自治区的规定，县人社部门、教育行政部门按照公办教师的录用办法，与经培训、考试成绩合格并取得培训合格证书的拟招聘人员签订聘用合同。受聘教师必须服从统一安排，若在规定时间内不报到或不服从安排者，取消招聘资格。

签订合同及报到时间：2021年9月1日前（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九、疫情防控要求**

根据《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组织部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做好全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的通知》（桂人社函〔2020〕106号）和《广西壮族自治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关于印发各类现场笔试面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引的通知》（桂新冠防指〔2020〕167号）等文件要求，请考生按以下要求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一）考生应在考前14天申领“广西健康码”，并自我健康观察14天，每日进行健康申报，不前往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不出国（境），不参加聚集性活动。

（二）持“广西健康码”非绿码的考生和来自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的考生，需提供7天内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三）考生通过体温检测通道时，应保持人员间隔大于1米，有序接受体温测量，亮绿码或扫码进入考场。“广西健康码”为绿码及现场测量体温正常（<37.3℃）、佩戴口罩的考生方可进入考场。

（四）如考生在参加面试过程中出现发热、咳嗽、乏力、鼻塞、流涕、咽痛腹泻等症状，应及时向考务工作人员报告。经现场医疗卫生专业人员评估后，综合研判具备参加考试条件的由专人负责带至临时隔离考场参加面试；不具备相关条件的，不得参加面试，并按相关要求采取防控措施。

（五）考生进入苍梧县教育局人事和教师工作股（苍梧高级中学达人楼五楼）进行面试资格复审和到现场面试时，配合做好体温检测和出示健康码，除身份确认、面试答题环节需摘除口罩外，全程佩戴医用一次性口罩。

（六）考生应自觉配合做好疫情防控工作，不得隐藏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

  其他未尽事宜，请联系：0774—2671533（苍梧县教育局人教股）。

网上资格审核已经通过的考生，请尽快加入QQ群：651783135。加入QQ群的考生要求修改备注为本人的名字，以方便联系。

附件：1.2021年苍梧县特岗教师岗位招聘计划表

 2.2021年苍梧县特岗教师招聘签约岗位分配表

苍梧县教育局

2021年5月28日